**体检注意事项**

1.考生体检时须持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，于2018年7月31日至8月1日期间自行前往管城区人民医院（管城区城东路32号）进行体检。

2.体检过程中，考生必须严格遵守体检纪律，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对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，或者隐瞒真实情况，致使体检结果失实的考生，取消选用。

3.考生对体检结论有疑问时，可以书面提出复检申请，复检只能进行一次，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。

4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少吃或不吃高脂类食品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5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，请在受检前空腹、禁食、禁水8—12小时。

6.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

7.尿液取检注意取中段尿，避免影响检测结果。

8.经工作人员确认体检项目无漏检、误检后，考生取回代保管物品，自行离开体检医院。

9.考生应提前认真阅读体检注意事项，在指定日期的早晨安排时间到达医院及时体检。